

2025年度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本部门的主要职责是：统筹指导群众利益协调、诉求表达、矛盾调处、权益保障等人民信访工作，协调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重大问题；指导人民建议征集工作；统筹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指导全市性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统一领导全市性行业商会协会党的工作，协调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深化改革和转型发展；指导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负责全市志愿服务工作的统筹规划、协调指导、督查检查；指导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是正处级单位，内设4个职能科室：办公室、一科、二科、三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66.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66.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4.07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2.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04.0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5.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0.20	本年支出合计	57	669.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4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89
总计	30	670.64	总计	60	670.6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70.20	670.17	0.00	0.00	0.00	0.00	0.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6.70	466.68	0.00	0.00	0.00	0.00	0.02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466.70	466.68	0.00	0.00	0.00	0.00	0.02
2013901	行政运行	416.70	416.68	0.00	0.00	0.00	0.00	0.02
2013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09	6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80	6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20	4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60	2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9	1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9	1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15	11.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4	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4.07	104.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07	104.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07	104.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5	2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5	2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19	25.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9.75	515.69	154.0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6.26	416.26	50.00	0.00	0.00	0.0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466.26	416.26	50.00	0.00	0.00	0.00
2013901	行政运行	416.26	416.26	0.00	0.00	0.00	0.00
2013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09	62.0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80	61.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20	41.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60	20.6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9	11.7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9	11.7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15	11.1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4	0.6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4.07	0.00	104.07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07	0.00	104.07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07	0.00	104.0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5	25.5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5	25.5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19	25.1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66.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66.26	466.2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4.07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2.09	62.0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79	11.7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4.07	0.00	104.0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55	25.5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0.17	本年支出合计	59	669.75	565.69	104.0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4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86	0.8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4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70.62	总计	64	670.62	566.55	104.0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65.69	515.69	5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6.26	416.26	50.0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466.26	416.26	50.00
2013901	行政运行	416.26	416.26	0.00
2013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09	62.0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80	61.8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20	41.2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60	20.6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9	11.7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9	11.7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15	11.1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4	0.6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5	25.5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5	25.5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19	25.1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36	0.3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6.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3
30101	基本工资	100.21	30201	办公费	0.31
30102	津贴补贴	148.34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91.27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26	30207	邮电费	0.2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6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3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73	30211	差旅费	0.0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71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14	医疗费	3.3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3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5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496.45		公用经费合计	19.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04.07	104.07	0.00	104.0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04.07	104.07	0.00	104.07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04.07	104.07	0.00	104.07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04.07	104.07	0.00	104.0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18	0.00	20.17	17.98	2.19	1.00	21.18	0.00	20.17	17.98	2.19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度总收入670.6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70.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66.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73.64万元，增长194.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5年按规定新增在编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公用经费；二是根据工作实际情况，增加业务工作补助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4.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12万元，增长2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开办费和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支出；二是新增全市社会工作系统专项经费和行政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经费。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0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2万元，增长100%。主要变动情况：收到税务局返还2024年度代扣代缴职工个人所得税的手续费。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度总支出670.6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69.7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15.6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50.67万元，增长212.5%。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按规定新增加在编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公用经费。

2. 项目支出154.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3.12万元，增长38.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开办费和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支出；二是增加业务工作补助经费、全市社会工作系统专项经费和行政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70.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66.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73.64万元，增长194.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5年按规定新增在编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公用经费；二是根据工作实际情况，增加业务工作补助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4.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12万元，增长2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开办费和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支出；二是新增全市社会工作系统专项经费和行政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经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人民信访工作、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工作、统一领导全市性行业协会商会党的工作、全市志愿服务工作和“两新”工委日常工作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中的社会工作事务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行政运行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466.26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69.6%，主要用于人民信访工作、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工作、统一领导全市性行业协会商会党的工作、全市志愿服务工作和“两新”工委日常工作等。

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69.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65.6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385.41万元，下降7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5年按规定新增在编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公用经费；二是减少社会工作数字化管理基础数据库建设经费；三是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实际补助资金和两新组织党建保障经费市级配套资金是转移支付资金，由市财政直接下达到各县（市、区）财政，没有下达到本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4.0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75.93万元，下降72.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厉行节约压减全市社会工作系统专项经费；二是行政村“两委”换届选举补贴资金是转移支付资金，由市财政直接下达到各县（市、区）财政，没有下达到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1.1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1.1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07万元，增长19,471.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0.17万元，完成预算20.1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1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7.98万元，完成预算17.9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9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19万元，完成预算2.1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9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预算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89万元，增长827.1%。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批复数，执行全年“三公”经费支出。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本单位2024年4月新成立，尚未配置公务车，2025年新购置一辆公务车，导致公车购置费和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增加；二是2025年临时性工作任务增加，上级部门和其他地级市社会工作部到湛调研督导工作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0.17万元，占95.3%；公务接待费支出1万元，占4.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2025年度本单位没有因公出国（境）业务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0.1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7.9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1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新购置一辆公务车，保障应急、公务出差、公务接待和机要通讯等日常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和其他地市级社会工作部到湛调研督导等工作，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8次，接待人数共52人。主要包括上级部门到湛调研督导两个覆盖、新春慰问新就业群体、妇女创业就业情况等临时性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73万元，增长249.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在编在职人员增加，相应增加公用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4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5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9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9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2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2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

金额的43.8%，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52.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1685.2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1.6%；组织对2025年度2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8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8.4%；组织对2025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65.6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4.07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以绩效目标事项为导向，扎实做好各项经费开支工作，本单位2025年度实际支出数与年度实际收入比率为100%，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良好。

共组织对2025年度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市级补助资金和村（社区）“两委”2026年换届选举市级补助资金等2个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158.57万元，政府性基

金支出28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基本实现设定的绩效目标指标，自评分数为100分。

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2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556.1万元，执行数565.69万元，完成预算的101.7%；政府性基金预算数104.07万元，执行数104.0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自评结论是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5年，本单位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锚定“指挥部”、“开发区”工作定位，在新领域党建、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凝聚服务群众、助力“百千万工程”等方面精准发力，推动社会工作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频共振。1. 狠抓理论学习常态长效，把牢思想“方向盘”。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牢牢把握“指挥部”“开发区”的工作定位。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第一时间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依托三会一课、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集中学习29次。组织全市社会工作及信访系统全体干部参加省委社会工作部举办的“粤社名家大讲堂”。2025年，通过“湛江社会工作”公众号推送社会工作相关

文章144篇，公众号关注人数约5000人。举办2025年湛江市社会工作高质量发展专题培训班，进一步提高我市社会工作系统干部理论水平。举办新兴领域党建工作指导员专项培训班和市委“两新”工委发展对象培训班，提升参训人员以党建促进企业发展能力。

2. 狠抓新兴领域党的建设，打赢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攻坚战”。一是开展新兴领域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统筹部署各市属行业党委学习教育，指导各行业党委对照“两个清单”深入自查问题。二是突出抓好新兴领域“两个覆盖”集中攻坚行动。组织召开全市新兴领域“两个覆盖”集中攻坚动员部署会，推动各县（市、区）“一把手”亲自部署、亲自督办。印发实施方案，将8648家“三有”非公企业和民政等部门系统登记的3629家社会组织分发到41个市直单位及各县（市、区）开展摸排。创新党组织组建方式，采取“重点单建、区域联建、行业统建、属地创建”相结合方式，对党员不足、行业相近的，按“地域相邻、产业链联动”模式组建联合党支部。联合市委组织部成立9个调研指导组下沉到10个县（市、区）及11个市直部门实地调研指导，建立“问题整改台账”跟踪整改进度，有效推动两企三新“两个覆盖”工作走深走实。2025年全市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的组织覆盖率从17.1%、16.1%提升到95.3%、96.9%，“四个重点”任务全面完成，在全省居于前列。三是推动行业党委应建尽建。成立市行业协会商会党委，推动全市行业协会商会组建党组织，2025年全市行业协会商会党组织覆盖率达96.4%。组建市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委、市网约配送行业党委，拓宽重点行业党组织覆盖领域。对暂无党员的“两新”组织，选派4700余名党建指导员“一对一”驻点，实现未建党组织主体全覆盖。举办湛

江市行业协会商会党支部书记、党务工作者业务工作培训班，共180余人参加培训。四是深化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印发《关于建立湛江市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部门间联席会议的通知》，强化部门间信息共享和联合监管，形成跨部门协同共治格局。严把负责人人选政治关，在全省率先推出行业协会商会负责人人选部门联合审核办法，2025年共审核24家市级行业协会商会共214人，不符合条件人选9名，从源头上规范行业协会商会负责人队伍建设。

3. 狠抓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构建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一是健全完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协调机制，印发《湛江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协调机制2025年工作要点》。二是做好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前期准备。开展雅塘镇村（社区）“两委”换届选举省级试点工作，印发试点工作指引，推动雅塘镇13个村（社区）换届实现组织意图人选当选率、一次性选举成功率、“一肩挑”比例三个100%。重点摸排调度“红、黄、绿”村（社区），推动村（社区）完成换届相关问题的排查整改。推动村（居）民委员会、村（居）务监督委员会、村（居）民小组完成民主评议工作。举办县（市、区）村（社区）“两委”换届选举培训班，2025年已举办8场，培训覆盖约1000人次。

三是推进“两社三中心”建设和社区运营试点。印发《中共湛江市委社会工作部关于开展“两社三中心”及社区运营建设试点的通知》，在全市选取8个社区开展试点工作，成功推选赤坎区为全省“两社三中心”建设试点单位，赤坎区三民社区、廉江市新越社区为全省首批社区运营试点单位。目前赤坎区社区运营初显成效，已成立5家社区社会企业，引入11家市场主体，推出26个“社区合伙人”运营项目，通过“社会投资+公益反哺”“以场地换服

务”等方式，全面提升社区治理和服务水平。四是持续规范村级组织工作事务、机制牌子和证明事项。2025年全市共计清理标牌25101块、制度牌3000多块。五是建立社会工作观察制度。成立湛江日报社、赤坎区党群服务中心、廉江市城北街道众鼎等3个市级社会工作观察站，县级社会工作观察联系站点62个，聘请首批市级社会工作观察员20人，充分发挥观察员在“百千万工程”、行业党建、基层治理等领域观社情、听民意的作用。

4. 狠抓凝聚服务群众，画好社会治理“同心圆”。一是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2025年以来，全市信访总量为11389件，同比下降2.7%。二是人民建议征集工作不断推进。出台《湛江市关于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深入推进人民建议征集工作实施方案》，依托12345热线平台开通人民建议征集线上渠道。在全市范围内积极开展人民建议征集工作，2025年全市共举办48场征集活动，征集1255条建议，已交办153条。三是志愿服务体系建设更加完善。印发《关于调整湛江市志愿服务工作协调小组有关设置的通知》《湛江市志愿服务工作协调小组及其办事机构工作规则》《关于健全新时代志愿服务体系推进“志愿湛江”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优化调整湛江志愿服务体系，推进志愿服务规范化、专业化、常态化建设，在全省率先出台《湛江市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行为规范》，明确志愿服务组织行为底线。举办“百千万工程”志愿服务项目集中发布及学雷锋志愿服务月活动月、志愿者礼遇月等活动，广泛动员组织志愿者参与第十五届全运会、“百千万工程”、抗击台风“麦德姆”、防控基肯孔雅热等工作。以海宁社区、梅岭社区为示范单元开展党建引领“专业社工+志愿服务”融合试点工作。截至2025年底，湛江市i志愿平台注册志愿者人数已突破120万，志

愿服务组织达7254个，累计志愿服务时长3941万小时，“志愿湛江”建设迈上新台阶。四是社会工作专业人员队伍建设持续优化。举办“湛江社工周”系列活动272场，服务覆盖市民群众3万余人次。加强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考前辅导培训，考试通过率同比提升50.6%，全市持证社会工作者增至4677名。开展2024年度湛江市社会工作优秀案例评选活动，在140个参评案例中选出18个优秀案例。

5. 狠抓服务中心工作，牵住社会工作“牛鼻子”。一是发动社会力量助力“百千万工程”。牵头湛江“百千万工程”指挥部社会力量专班工作，顺利完成省“百千万工程”社会力量专班量化考核任务，在粤东西北城市排名第3。制定《湛江市2025年发动群众参与“百千万工程”专项行动方案》，发挥基层党组织作用，重点发动群众参与典型村建设、乡村绿化、人居环境整治、清淤等工作。组织2025年人民建议征集“百千万工程”专题“金点子”评选活动，共征集建议1255条，经线上投票和线下评审专家委员会打分，评选出10大“金点子”。举办湛江市2025年度“百千万工程”志愿服务项目集中发布活动，现场共集中发布1053个“百千万工程”志愿服务项目。二是积极开展发动群众共建美好家园“七项行动”。根据市委工作部署，牵头制定《湛江市发动群众共建美好家园“七项行动”工作方案》，确定72个村（社区）作为今年重点打造区域，明确年度行动清单。举办共建美好家园“七项行动”活动及“美好家园共建有我”主题市集，各县（市、区）同步开设不同主题分会场活动，如“爱国卫生运动日”“集中清淤”“政法开放日”“垃圾分类宣传活动”等。探索建立群众参与激励机制，在全市推广积分制、社区合伙人，举办“志愿礼遇月”，研究制定长效志愿礼遇政策。开展“七项

行动”主题宣传报道300余篇，累计阅读量超200万人次。三是发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绿美兴村”专项行动。动员各县（市、区）党委社会工作系统、全市行业协会商会、非公有制企业积极参与乡村绿化，2025年全市社会工作系统共开展植树活动79场、植树13704株，发动社会力量筹集绿化资金171.81万元。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资金申请和安排仍不够精准，相关业务科室申报当年预算资金时，对业务形势预判不到位，资金预算编制有待进一步规范。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制定科学合理的资金分配方案，加强政策指导，根据各科室项目的特点细化绩效评价指标，严格按照项目绩效目标安排资金。二是提高绩效管理认识。今后在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中注重绩效目标，根据本单位职责和年度工作重点，更加科学合理地确定部门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

2025年度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市级补助资金项目支出自评情况：根据《广东省财政厅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中共广东省委社会工作部关于实施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基工程行动计划（2024-2026年）财政保障政策的通知》（粤财行〔2025〕4号）有关规定，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资金1158.57万元，补助村数1638个，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资金已全部下达到各县（市、区），资金下达率100%。资金用途专款专用，使用规范、安全、明确。自评分数为100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支出目标完成情况：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发放到位，有效保障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权利，激发了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工作积极性，积极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的监督作用，促进其围绕村委会重大决策、工程项目、集体资金、经济合同、基层治理、乡村振兴、资产资源、

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投诉办理等重点任务进行监督，有效调动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行使知情权、质询权、审核权等，促进村务决策，村集体资产分配的规范化管理，维护村民合法权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乡镇（街道）分管社会工作的人员配置不足，对发放对象变动情况掌握不及时，动态管理不够规范。下一步改进措施是积极争取财政部门把社区居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职务补贴纳入补助范围，全面有效提高村（居）务监督委员会成员的工作积极性。

村（社区）“两委”2026年换届选举市级补助资金项目支出自评情况：为确保我市村（社区）“两委”2026年换届选举相关工作顺利进行，对我市举行换届选举工作的1990个村（社区），各补助1150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28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资金已全部下达到各县（市、区），资金下达率100%。自评分数为100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支出目标完成情况：全市1990个村（社区）顺利完成了“两委”换届选举工作，选优配强村（社区）“两委”干部队伍，全市基层社会治理水平明显提升。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